

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08 月 17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09 月 09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09 月 09 日上午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09 月 0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讨论《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8 月 1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二) 审议讨论《关于取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审议讨论《关于取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 由委托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3.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7年09月08日下午（15:00-17:00）。

（三）登记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邮政编码：063700
3. 联系人：王文磊
4. 联系电话：0315-5262733
5. 传真：0315-5262733

（二）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唐山华磊餐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8月18日